

西宁市湟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西宁市湟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要负责人签名：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西宁市湟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紧紧围绕区和上级部门的工作部署和要求，认真贯彻落实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将政务公开纳入市场监管工作进行统筹推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和市政府信息公开办的工作要求，现就西宁市湟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1. 积极做好主动公开。2023 年主动在区政府网站公开全区食品抽检结果 846 个批次。公开行政许可信息 **5673** 条，行政处罚信息 **20** 条，行政强制信息 **5** 条。

2. 加强政府信息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市场监管部门实际，进行信息公开，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保障信息公开安全、准确、及时。

3. 强化监督保障。通过多种渠道，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宣传力度。明确专门机构、专门人员承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做好网站和公众号的内容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682	1991	567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处理决定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16	20
行政强制	2	3	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65	203.08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	申请人情况		
	自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项加第四项之和)		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三)不予公开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充、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 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维 持	正 确	结 果	结 果	2	0	2	0	0	2	0	2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湟中区人民政府网站、信用青海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上级要求进行了及时有效的公开，但还存在部分内容更新不够及时，信息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等问题。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进一步加强全局干部职工的公开意识，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无缝

衔接，严格按照规范程序公开政府信息，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技能培训，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